

教务〔2022〕39号

关于2021-2022学年第二学期期末考试安排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和学校关于学生返校的相关安排，决定分批分阶段组织2021-2022学年第二学期期末考试，现将有关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总体时间安排

考试时间区间为：8月28日-9月30日。

二、公共必修课考试

（一）2020级

1. 2020级所有学生的公共必修课考试于8月28日进行，上午9:00-10:50进行《大学英语4》考试，下午15:00-16:50进行《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述》考试，由教务部统一组织线上考试，相关教学单位协助。

2. 相关教学单位负责试题命题、审核及保密等工作，并根据线上考试安排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。

3. 所有监考教师必须在学校指定教室按照线上监考操作规程进行监考。（具体安排另行通知）

（二）2019级、2021级

1. 根据学校安排学生返校情况，由教务部组织，动态安排具体考

试时间和方式。

2. 相关教学单位要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。

三、专业课考试

1. 各系（院）根据具体情况，利用学生空余时间，自行组织专业课考试。

2. 采取线上考试的专业课，应参考学校线上考试有关要求组织考试。

3. 各系（院）要做好试题命题、审核及保密等工作，提前做好考试的相关准备工作。

4. 各系（院）要在举行专业课考试前一天将本单位考试实施方案纸质版由系（院）主任（院长）签字盖章后交回教学运行科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各教学单位要组织任课教师及时通知学生考试时间，并指导学生做好考前复习和线上考试考前培训工作。

2. 各教学单位要按照本通知要求，统筹考虑，科学计划，精心组织，制定考试实施方案并严格落实。

教务部

2022年8月24日